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世行贷款 还本付息工作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6〕227号 1996年11月20日

各市人民政府，省各有关委、办、厅、局，省各有关直属单位：

近年来，我省利用世界银行贷款取得一定成效。据统计，利用各种形式的世行贷款约17亿美元，项目遍及农业、交通、能源、工业、环保、教育等行业，已建成和在建的项目有二十多个。利用世行贷款已成为我省扩大对外开放、大力引进外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促进我省产业结构的调整、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推动社会进步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随着世行项目陆续进入还本期，世行贷款还本付息的任务日益艰巨，尤其是沿海滩涂开发项目、“星火计划”项目等，由于多方面的原因，还款的压力更大。为维护我省的对外信誉，切实加强世行贷款的项目管理，现就世行贷款还本付息工作作如下通知：

一、进一步加强对世行贷款的管理。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世行贷款工作的领导，要把加强世行贷款管理，有效地利用世行贷款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利用世行贷款较多的地区和部门要明确一位领导同志专门负责，并确定相应的部门具体管理这项工作。要加强监督检查，管好贷款资金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防止贷款资金的流失。项目建设要确保实现评估目标，在保证项目质

量的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要切实帮助项目单位解决实施过程中遇到的一些问题，配套资金不落实的，要切实加以协调帮助解决。对已建成的项目，凡效益不理想的，要检查原因，限期改进。各市、各部门要在今冬明春对世行贷款项目普遍进行一次检查，发现问题及早采取措施解决，通过切实努力，使我省世行贷款的使用质量得到不断提高。

二、切实做好还本付息工作。世行贷款是国债，列为国家债务第一偿还顺序，还贷工作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国家的对外信誉和形象。因此，各地、各部门要增强还贷意识，切实按照贷款协议的要求及时足额归还世行贷款。各级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做好督促工作，保证按期还款。凡通过财政部门转贷或由财政部门提供担保的逾期贷款一律通过财政预算扣款，并按财政部规定加收滞纳金和占用费；通过中间金融机构贷款的项目，银行要切实负起责任，认真做好贷款的回收工作，保证按期偿还。

三、实行必要的奖惩措施。凡是欠还世行贷款较多的地区，今后将不再考虑上新的世行贷款项目，直至还清所欠贷款本息为止；对还款较好的地区，省里将利用世行贷款提前回收的间隙资金予以短期贷款，支持项目建设中临时性资金周转的需要。